

证券代码：838153

证券简称：华誉能源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于2023年3月与北京科技园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北科建集团）签订了存量内部借款展期协议，金额为14,650万元，期限1年（2023.3.23-2024.3.22），利率5%，截止目前借款存续金额为14,600万元。现拟向北科建集团申请对该笔借款进行展期，期限一年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7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申请北科建集团1.46亿内部借款展期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刘松涛、赵随芳回避表决。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北京科技园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

注册资本：2,000,000,000

主营业务：基础设施开发、建设；房地产开发；销售商品房；物业管理；出租房屋；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；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企业管理；投资咨询；经济贸易咨询；市场调查；企业策划、设计；公共关系服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

发布广告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包装服务；餐饮管理；销售纺织品、服装、鞋帽、厨房用具、日用杂货、卫生间用具、化妆品、卫生用品、钟表、眼镜、箱、包、家具、灯具、小饰品、礼品、文化用品、体育用品、首饰、工艺品、玩具、乐器、照相器材、电子产品、五金、交电、建筑材料、家用电器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通讯设备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法定代表人：朱捷

控股股东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关联关系：关联方北京科技园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我公司股权比例为 46.17%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关联方北京科技园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借款，是其真实意愿的体现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关联方北京科技园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借款，是其真实意愿的体现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展期的借款年利率为 5%，不满一年按实际占用天数计算，还款利随本清。担保方式为：1.以我公司房山区良乡工业区百花路甲 6 号的土地、房产为抵押物；2.全资子公司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；3.全资子公司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；4.以河北正定中心湖项目转让未来收益权作为质押物提供担保；5.以股东张军所持我公司股票提供质押担保（股权质押应同时满足如下条件：一是北京科技园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行使担保物权、主张沈阳华誉地源热泵供热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、主张河南华誉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、向我公司追索债

务并且均履行了法院强制执行程序，仍无法完全受偿公告，才能主张张军承担股票质押担保责任；二是张军提供的股票质押的范围不包括股票孳息，如果我公司分红的，质押范围不包括分红。（具体约定以协议为准）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，不存在相关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，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议案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9日